

2023年度
平顶山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顶山市司法局主要承担的工作职能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政策研究；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责任，负责立法协调工作；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及市政府各部门、县（市、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市监狱管理工作；负责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司法局内设机构18个，包括：办公室（监狱戒毒场所突发事件处置指挥中心）、法治调研督察科、依法行政指导科、立法科、政策法规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和司法鉴定管理科、律师公证和仲裁管理科、法律援助工作科（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职业资格管理与行政审批服务科、基层工作指导科、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监狱管理科、戒毒管理科、计财装备科、政治部（警务部）、宣传科。另设

有机关党委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4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4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司法局本级。
2. 平顶山市监狱。
3. 平顶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4.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5. 平顶山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68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653.1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52.53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74.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29.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9.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6.6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54.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804.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99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26.01
	30			61	
总计	31	15,830.87	总计	62	15,83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54.88	15,680.28	0.00	0.00	0.00	0.00	74.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93.97	11,59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346.96	3,34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536.98	2,5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9.99	8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5	1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8.40	3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8.49	4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4.93	6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20.27	12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30	5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5,325.59	5,32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4,289.08	4,28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036.52	1,03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921.41	2,9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897.12	2,89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24.29	2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52.53	25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2.53	25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252.53	25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9.40	2,4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8.22	2,08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6.86	1,49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36	59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1.11	34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1.11	34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9.09	59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09	59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56	59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4.61	0.00	0.00	0.00	0.00	0.00	74.61
22999	其他支出	74.61	0.00	0.00	0.00	0.00	0.00	74.61
2299999	其他支出	74.61	0.00	0.00	0.00	0.00	0.00	7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804.86	13,969.22	1,835.6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3.18	9,850.91	1,802.2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346.96	2,720.07	626.8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536.98	2,536.98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9.99	0.00	89.9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1.79	0.00	31.79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5	0.00	16.45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8.40	165.63	202.77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8.49	0.00	48.49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4.93	0.00	64.93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20.27	0.00	120.27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30	4.10	52.20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5,325.59	4,289.08	1,036.52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4,289.08	4,289.08	0.00	0.00	0.00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036.52	0.00	1,036.52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980.62	2,841.77	138.86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897.12	2,841.77	55.36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3.50	0.00	83.5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52.53	248.74	3.7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2.53	248.74	3.79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252.53	248.74	3.7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9.40	2,42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8.22	2,088.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6.86	1,496.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36	591.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1.11	341.1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1.11	341.1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9.09	599.0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09	599.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56	597.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5.29	785.2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6.67	55.79	0.8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6.67	55.79	0.8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6.67	55.79	0.8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68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53.18	11,653.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52.53	252.53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00	2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29.40	2,429.4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9.09	599.0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70	0.00	8.7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5.29	785.2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80.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748.19	15,739.49	8.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7.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9.2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7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748.19	总计	64	15,748.19	15,739.49	8.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739.49	13,913.43	1,826.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3.18	9,850.91	1,802.27
20406	司法	3,346.96	2,720.07	626.89
2040601	行政运行	2,536.98	2,536.98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9.99	0.00	89.99
2040605	普法宣传	31.79	0.00	31.79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5	0.00	16.4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8.40	165.63	202.77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8.49	0.00	48.49
2040612	法治建设	64.93	0.00	64.93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20.27	0.00	120.27
2040650	事业运行	13.37	13.37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30	4.10	52.20
20407	监狱	5,325.59	4,289.08	1,036.52
2040701	行政运行	4,289.08	4,289.08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036.52	0.00	1,036.52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980.62	2,841.77	138.86
2040801	行政运行	2,897.12	2,841.77	55.36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3.50	0.00	83.50
205	教育支出	252.53	248.74	3.7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2.53	248.74	3.79
2050802	干部教育	252.53	248.74	3.7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9.40	2,429.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8.22	2,088.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6.86	1,496.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36	591.36	0.00
20808	抚恤	341.11	341.1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1.11	341.1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9.09	599.0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09	599.0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56	597.5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29	785.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29	785.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5.29	785.2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81.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20.80	30201	办公费	62.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82.87	30202	印刷费	11.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82.05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9.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2.16	30205	水费	9.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70	30206	电费	71.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2	30207	邮电费	34.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7	30211	差旅费	41.5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4.5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50	30214	租赁费	2.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5.19	30215	会议费	0.5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1.39	30216	培训费	1.7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71.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44.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12	30226	劳务费	31.1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7.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1.7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3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5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93			
	人员经费合计	12,956.43					公用经费合计	95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0	0.00	8.70	0.00	8.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0	0.00	8.70	0.00	8.7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0	0.00	8.70	0.00	8.7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0	0.00	8.70	0.00	8.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8.66	0.00	94.47	53.94	40.54	4.18	98.66	0.00	94.47	53.94	40.54	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5,830.8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728.33万元，增长42.59%，主要原因是：强戒所、监狱2023年绩效改革清算补发基础绩效；局本级当年新招录及转正公务员较多，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5,75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680.28万元，占99.53%；其他收入74.61万元，占0.47%。（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5,80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69.22万元，占88.39%；项目支出1,835.64万元，占11.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748.1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679.70万元，增长42.28%，主要原因是：强戒所、监狱2023年绩效改革清算补发基础绩效；局本级当年新招录及转正公务员较多，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39.4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5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671.00万元，增长42.20%，主要原因是：强戒所、监狱2023年绩效改革清算补发基础绩效；局本级当年新招录及转正公务员较多，人员经费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39.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653.18万元，占74.04%；教育（类）支出252.53万元，占1.60%；科学技术（类）支出20.00万元，占0.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429.40万元，占15.44%；卫生健康（类）支出599.09万元，占3.81%；住房保障（类）支出785.29万元，占4.99%。（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979.1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3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7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30.80万元，支出决算为2,53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招录及转正公务员较多，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47.80万元，支出决算为8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7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中央及省级提前下达资金，未纳入单位年初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474.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8.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存在跨年支付。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4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是年中省财政和省司法厅下达的考试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9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2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中央及省级提前下达资金，未纳入单位年初预算。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7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

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4.40万元，支出决算为56.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001.20万元，支出决算为4,28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3年绩效改革清算补发基础绩效。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6.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年初无预算。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28.80万元，支出决算为2,897.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进行了绩效清算，且开始发放绩效补贴；且2023年开始发放车补并补发2022年9月-12月车补；另外，取暖费、物业补贴等是通过追加预算支付的。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14.20万元，支出决算为8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8.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收回支付工程款。

15.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94.70万元，支出决算为25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

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16.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97.3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0.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发放离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取暖费、物业补贴等。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80.60万元，支出决算为59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1.1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客观上无法预计下一年度离世职工人数及抚恤金金额，该部分金额根据年度中实际离世职工人数计算。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0万元，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为659.00万元，支出决算为59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本医疗以实际参保人员结算。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85.50万元，支出决算为78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实际缴费人员结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913.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956.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公用经费957.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该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收回用于支付工程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8.66万元，支出决算为98.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4.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5.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4.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94.47万元，支出决算为94.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53.94万元，购置车辆3台，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0.5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4.18万元，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1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考察调研、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情况发生的接待支出。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2个、来宾31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903.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97.41万元，增长27.9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车补、水电费等日常运转经费增加；绩效改革，绩效补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8.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9.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5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上缴及报废车辆，固定资产卡片及账面尚未核销；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5,80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69.22万元，项目支出1,835.64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8个，涉及预算资金1,835.6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7.17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28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部分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的相关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二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三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宣传报道有关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0	10	75.0%	7.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0	40	3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进行项目论证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严格按照相关审批程序进行,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或挪用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项目在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纳入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及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巩固我市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成果,继续深入宣传我市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我局与平顶山日报社及平顶山市广播电视台合作,对创建成果进行宣传报道。			通过平顶山日报社及平顶山市广播电视台对创建成果的宣传报道,深入宣传了我市法治政府建设成效,对法治政府建设起到了推动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报道总成本	≤40万元	40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专题片数量	=1部	1部	5	5	
			录制播发短视频数量	≥55条	55条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报道时效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对法治政府创建宣传作用	明显	明显	25	25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7.5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4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0184.92	19579.5	15804.86	10	80.72%	9.11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0184.92	19174.98	15439.81	-	80.52%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404.52	365.05	-	90.24%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成市政府交办的涉法性事务合法性审查工作;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目标1: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审核市政府交办的各类涉法事务6件;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				
	目标2: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实施,持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实现应援尽援。			目标2: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实施,2023年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94起,扩大了法律援助覆盖面,实现应援尽援。				
目标3:维护监管改造秩序稳定,保障监所安全。								
目标3:维护监管改造秩序稳定,保障了监所安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组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	按照《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的意见》以及《河南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组织2023年市本级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公共法律知识培训考试,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水平。			2023年对市本级行政执法人员约2100人完成了公共法律知识培训考试,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水平。				
2.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	指导监督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承担市本级法律援助相关管理工作,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工作维护社会弱势群体公平正义的作用。			2023年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94起,扩大了法律援助覆盖面,实现应援尽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9%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5%	88.27%	1	0	488.47	偏差原因:监所人员工资结构调整,人员经费追加;改进措施:合理预估年初预算。
		结转结余率	≤20%	0.1%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78.64%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5%	1	0.06	-94.44	偏差原因:监所信息化等工程项目未完成;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目标完成率	≥90%	100%	5	5	0.00	
		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考试计划完成率	≥95%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实现法律援助应援尽援	基本完成	100%	5	5	0.00	
		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基本完成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依法治市整体工作水平	提升	100%	10	10	0.00	
		有效维护弱势群体公平正义作用	明显	100%	10	10	0.00	
	满意度	受援群众满意度	≥95%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97.17		